证券代码: 430529 证券简称: 恒成工具 主办券商: 西部证券

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5 月 16 日
- 2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 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 会议表决方式:

√现场投票 □电子通讯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 □网络投票
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谢斌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 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782,636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88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4 人, 董事陈康夫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公司董事会回顾了 2024年总体经营情况及日常工作情况,同时对 2025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作出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782,636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項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认真履行监督职责,切实维护公司利益,对公司 2024 年度依法运作状况、董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、检查并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782,636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項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法律、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,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予 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782,636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項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,公司制定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782,636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項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,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2)、《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

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782,636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項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发展需求,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,经董事会研究决定,拟定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 2024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782,636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項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》

1. 议案内容:

经公司董事会认真调查,公司决定聘请具备证券、期货从业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782,636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事項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德恒(成都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易卫、肖李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 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 效;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